

1987/12. 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认识到国际经济的现况给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带来的问题,

注意到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最经济地利用其自然资源以加强经济发展的重要性,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的报告^⑧和自然资源委员会第十届会议对此提出的评论意见,

考虑到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和组织就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问题所作的工作,

1. 重申跨国公司委员会目前编写跨国公司行为守则的工作的重要性,因为它与自然资源有关;

2. 请秘书长向自然资源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提出一份关于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问题的简要报告,要考虑到委员会第十届会议上提出的评论意见。

1987年5月26日

第14次全体会议

1987/13. 协调联合国系统内自然资源领域的各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收到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在自然资源领域的方案活动的报告,^⑨

考虑到拟议收编在联合国1990-1995年期间中期计划^⑩内的活动范围非常广泛,

深信必须增进联合国系统的工作效率和切合性,

关切到为自然资源委员会第十届会议准备的文件不足,因此委员会无法按照其任务规定的要求就联合国系统开发自然资源的活动提供关于方案制订和执行活动的方针,

^⑧E/CN.7/1987/2.

^⑨E/C.7/1987/7.

^⑩见E/C.7/1987/CRP.1.

1. 请秘书长向自然资源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提出一份报告,报告载述联合国系统在水资源、矿物资源和能源领域的活动的总览,列明联合国系统内哪些机关或单位负责执行这些领域的工作并评价委员会规定的准则得到何种程度的遵循;

2. 请秘书长在该报告内说明联合国系统在自然资源领域的工作中现行的优先项目和目标。

1987年5月26日

第14次全体会议

1987/14. 向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旱灾地区提供援助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关于向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旱灾地区提供援助的1980年12月5日第35/90号和第35/91号、1981年12月17日第36/221号、1982年12月17日第37/147号、1983年12月20日第38/216号、1984年12月17日第39/205号和1985年12月17日第40/221号决议和1986年12月8日第41/455号决定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7月28日第1983/46号和1986年7月22日第1986/45号决议,

听取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代表于1987年5月4日在理事会第一(经济)委员会上所作关于为捐助政府间抗旱和发展机构成员国所通过的《行动计划》的执行而于1987年3月16日至18日在吉布提举行的捐助国会议的口头报告,

深切关注区域长期旱灾造成的严重影响,引起了粮食短缺和饥荒,妨碍了政府间机构成员国为发展而作出的努力,

赞赏政府间机构成员国为共同努力战胜干旱及其他有关自然灾害的严重影响所表现的政治意愿,

注意到政府间机构成员国采取了值得赞扬的步骤以筹集为执行《行动计划》战胜长期干旱和其他有关自然灾害的影响所需的资金和技术援助,